

中共宣佈東海防空 識別區對東亞安全 情勢衝擊之研究

提 要

作者／曹雄源
劉俊昌

中共於「十八屆三中全會」後，意圖拉高對周邊地區的發言權與影響力，並於2013年11月23日宣佈東海防空識別區(Air Defense Identification Zone, ADIZ)，雖然日本與南韓在本區域於二戰後已經由美國協助劃設各國防空識別區的範圍，然中共此舉之所以引起軒然大波，主要在中共宣佈的範圍涵蓋日本與南韓宣稱的領土，以及要求即使非飛往大陸內地的飛機都要預先通報。此乃引發美、日、韓等國家的強烈反應，並以軍機飛入中共所稱之防空識別區以示抗議。姑且不論中共宣佈東海防空識別區的真正意圖，以及其所冀望達成的戰略目標，然由東亞國家所顯示的強烈反應與行動，看出中共的意圖已遭受有關國家的挑戰。本文試圖從東亞各國防空識別區現況、中共宣佈東海防空識別區的影響，以及我國因應對策為何等層面進行此一議題的檢證。

關鍵詞：東海防空識別區、跨太平洋夥伴關係、
亞太再平衡戰略、東海和平倡議

壹、前言

中共於2013年11月23日宣佈東海防空識別區(Air Defense Identification Zone, ADIZ)，此舉引發美、日、韓等國家的強烈反應，並以軍機飛入中共所稱之防空識別區以示抗議。中共宣稱之東海防空識別區涵蓋大部分東海海域，並要求在區內航行的航空器得向中共當局通報飛行計畫，且宣稱不配合識別或不服從指令的航空器，中共將採「防禦性緊急處置措施」。兩天後，美國以兩架B-52轟炸機率先飛入中共所稱的防空識別區，美國國防部發言人史蒂芬·沃倫(Steve Warren)於11月25日證實此事，並表示美國不同意中共設立東海防空識別區的決定，認為這樣是試圖改變地區現狀，不利於穩定，¹美國準備對進入本區的飛機進行保護，同時美國飛機進入本區也不會通知中共有關飛行計畫、機種、無線電頻率和標識等中共要求的事項。隨後，11月26日南韓巡邏機在未向中共事先通報的情況下，就對蘇巖礁²進行警戒飛行。11月27日，南韓「朝鮮日報」報導南韓政府正式通報不承認中共在東海劃定的防空識別區，根據此一方針，今後南韓軍機也不會對中共實施事先通報，繼

續於蘇巖礁進行飛行訓練。由於中共單方面劃定之東海防空識別區與南韓原已劃定之防空識別區重疊，因此南韓政府正式通報北京，南韓不會承認中共劃定之東海防空識別區。11月28日，日本也對中共所劃定之東海防空識別區做出正式回應，認為中共所劃定的東海防空識別區，遠超出東海中間線，不僅包括釣魚臺，還逼近沖繩、宮古列島，³為此日本官房長官菅義偉在記者會表示，日本自衛隊飛機在未通報中共的情況下飛入中共單方面劃定的東海防空識別區，另原已依中共要求提出經東海飛行計畫之日本兩大航空公司：日航與全日空，26日已向國土交通省表示，從27日起將不會向中共遞交途經該識別區的飛行計畫書。⁴

中共鷹派於中共「十八屆三中全會」後意圖拉高中共對周邊地區的發言權與影響力，然而中共此舉伊始即遭受美國、南韓與日本等國以實際行動反制，美國為防範因中共宣稱東海防空識別區可能帶來的衝突，一方面美國副總統拜登(Joe Biden)於12月1至8日銜命訪問中共、日本與南韓，除強化與日本與南韓傳統聯盟關係承諾外，也呼應中共國家主席習近平致力建構的「新型大國關係」(new type of major country relations)。另

1 「美國轟炸機挑戰中國東海防空識別區」，BBC中文網，資料來源：http://www.bbc.co.uk/zhongwen/trad/world/2013/11/131126_us_china_zone.shtml，檢索日期：2014年2月17日。

2 南韓稱此島為「離於島」，中共東海防空識別區亦將此島納入範圍。

3 「防空識別覆蓋釣魚，中日關係勢趨緊張」，頭條日報(星島新聞集團)，資料來源：http://news.stheadline.com/dailynews/content_ch/2013/11/24/263903.asp，檢索日期：2014年2月17日。

4 宗和，「東海防空識別區曝中共高層亂了套了」，新紀元周刊，第355期，2013年12月5日，資料來源：<http://epochweekly.com/b5/357/12872.htm>，檢索日期：2014年2月17日。

一方面美國國務卿凱瑞(John Kerry)則於12月14至18日風塵僕僕訪問菲律賓與越南等國，⁵ 冀望強化與上述國家的關係。姑且不論中共宣佈東海防空識別區的真正意圖，以及其所冀望達成的戰略目標，然由東亞國家所顯示的強烈反應與行動，看出中共的意圖已遭受有關國家的挑戰。此外，中共此種舉措間接強化美國拉攏東亞國家的正當性，更進一步推進美國亞太再平衡戰略的發展。當前，中共對於東海防空識別區雖暫時未採取實際行動進行防空識別區的空中管制，惟證諸中共以往的作為，吾人仍不可低估其未來在亞太區域權力地位與角色可能產生的變化，以及東亞諸國因防空識別區重疊所引發的衝突。本文試圖從東亞各國防空識別區現況、中共宣佈東海防空識別區的影響，以及我國因應對策為何等層面進行此一議題的檢證。

貳、東亞各國防空識別區現況

「防空識別區」係一國基於空防所需而設置，以利對航空器迅速予以識別、定位及管制，通常是一國根據自己空中防禦需要所設定的一個空中預警範圍，以防範領空

遭受侵犯。惟防空識別區係在領空外圍設定防衛界線所形成的一個空域，非屬國家領空之一部分，即非國家領土主權所及之範圍。基本上國家不得於其領域外實施管轄，而防空識別區之設置，卻是國家將其管轄延申至領空以外之空間。⁶ 國際法對於防空識別區並無明文規範與定義，而1919年的《巴黎航空管理公約》(Paris Convention for the Regulation of Aerial Navigation)及1944年的《國際民航公約》(Convention on International Civil Aviation)中，僅規定國家對於領空有完全與排他的主權(complete and exclusive sovereignty)，⁷ 並無國家領空以外另設防空識別區之界定。美國軍方對於「防空識別區」，則認為國際法並沒有禁止在鄰近一國領空的國際空域建立防空識別區，而此區域在合法、合理的基礎上，國家有權利建立進入該國領空的合理條件，美國公佈的防空識別規定適用於飛機前往美國領空，必須報告飛行計畫及定期報告位置，但如無意進入美國則無須報告，對此一條件美軍特別聲明，美國軍用飛機無意進入其他國家領空則無需提供識別或遵守其他國家建立的防空識別程序，除非美國政府已明確同意。⁸ 此

5 Ralph A. Cossa, Regional Overview: Self-Inflicted Wounds, p.2, internet available from <http://csis.org/files/publication/1303/qoverview.pdf>, accessed February 17, 2014.

6 黃忠成，「防空識別區之法律性質」，海軍學術雙月刊(臺北)，第41卷06期，2007年12月，頁111。

7 The Paris Convention, Art. 1., internet available from http://library.arcticportal.org/1580/1/1919_Paris_convention.pdf, accessed February 19, 2014 The 1944 Convention, Art. 1., internet available from http://www.icao.int/publications/Documents/7300_cons.pdf, accessed February 19, 2014

8 The Judge Advocate General's School, Air Force Operations and the Law A Guide for Air Space and Cyber Forces(Maxwell Air Force Base, Alabama, U.S., 2009), p78.

條件中的特別聲明，係提供美軍遂行任務的一種例外。綜上所述，顯然防空識別區已成為一種普通習慣法，⁹ 然而要強調者乃防空識別區與領空概念不同，絕非宣布防空識別區即得以確認區域內之主權，故有學者對於防空識別區之合法性仍存有不同意見。¹⁰

防空識別區的正式設置，最早始於美國在1950年為了防範前蘇聯轟炸機襲擾，因而設計出防空識別區，此區域分別向太平洋及大西洋延伸數百海浬，1951年加拿大與美國合作建立北極和阿拉斯加的防空識別區，聯手管制北美洲區域的空防。另外加拿大對防空識別規定較為嚴格，並無類似美國不欲進入該國領空時，即無須報告之規定，且違反加國規定之外國航空器，即有可能遭到攔截。¹¹ 時至今日約有廿個國家仿效美國、加拿大設置防空識別區，其範圍則依據其國家空防監控能力而定，並無統一之標準。¹² 此次與中共宣布東海防空識別區有重疊衝突的國家，計有日本、南韓及我國，以下就前述國家(包含中共)防空識別區現況做逐一說

明。

一、日本防空識別區

日本防空識別區(日本稱防空識別圈)之設置，是由美國於二戰後規劃建立的，並於1969年將其管理權交給日本。日本並於1972年與2010年先後兩次將其範圍擴大。日本防空識別區之劃定方法亦仿照美國，在東海區域，基本上沿東經125度往南，至北緯30度，再往北緯25度、東經120度方向斜向西南，至東經123度再折往正南，形成其防空識別區，範圍涵蓋我國釣魚臺及中共東海油田的上空。¹³ 日本於2010年6月25日未事先與我國政府協商便逕自重劃臺日防空識別區分界線，擴大識別區範圍，將與那國島(Yonaguni Island)向西擴張半徑12浬，外加2浬緩衝區，我國循外交管道嚴正抗議拒絕接受，並表示遺憾，但仍未改變既成的劃界事實。¹⁴

日本防衛省依據《防空識別における飛行要領に關する訓令》執行該國防空識別區內之相關飛行計畫及通報程序。¹⁵ 根據其狹

9 黃異，國際法(臺北：啟英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9年10月)，頁220。

10 丘宏達著，陳純一修訂，現代國際法(臺北：三民書局，2013年1月)，頁495。

IVAN L. HEAD原著，金朝武譯，「ADIZ, International Law, and Contiguous Airspace」，中國法學(北京市)，2001年第6期，2001年12月，頁145-146。

11 Peter A. Dutton, "Caelum Liberum: Air Defense Identification Zones Outside Sovereign Airspace,"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vol. 103 no. 4, 2009, pp.698-700. 丘宏達著，陳純一修訂，現代國際法，頁495。

12 王崇敏、鄒立剛，「我國在專屬經濟區建立防空識別區的探討」，法學雜誌(北京市)，2013年第1期，2013年1月，頁96。

13 黃忠成，「防空識別區之法律性質」，頁114。

14 Taipei Times, "Japan extends ADIZ into Taiwan space," internet available from <http://www.taipeitimes.com/News/front/archives/2010/06/26/2003476438/1>, accessed February 19, 2014.

15 日本防衛省, "防空識別における飛行要領に關する訓令," internet available from http://www.clearing.mod.go.jp/kunrei_data/a_fd/1969/ax19690829_00036_000.pdf, accessed February 19, 2014.

長的地理形狀所劃設的防空識別區，距離其海岸線最遠達800公里，範圍覆蓋其領空、領海及專屬經濟區，西南邊線距離中國大陸浙江海岸約130公里，西北邊線距離俄羅斯海岸不足50公里。為便於目標識別和空域管制，日本又將防空識別區細分為北、中、西、西南四個防空識別分區，分別由北部航空方面隊、中部航空方面隊、西部航空方面隊及西南航空混合團負責。¹⁶

日本的航空自衛隊和海上自衛隊透過防空識別區的範圍，運用海空立體巡視空間對識別區進行管控，過程中也造成與鄰國的不少摩擦與危機。以2012年為例，日本針對中共飛機所實施的緊急升空達到一百五十多次，而針對俄羅斯飛機的緊急升空超過二百五十次。¹⁷

二、南韓防空識別區

南韓防空識別區最早於1951年3月韓戰時由美軍劃定，由9個經緯度坐標連接構成。其劃設防空識別區的北、西、東北邊界線距其領空較遠，南、東南邊界線距其領空距離較近。南韓的北部是北韓，西部是中共，東北部的獨島(日方稱竹島)是南韓

與日本存有爭議的島嶼，這三個方向歷來是南韓的防禦重心。¹⁸ 為因應中共所劃設東海防空識別區，南韓高層遂於2013年12月1日就擴大防空識別區方案進行討論，並且選在美國副總統拜登(Joe Biden)訪問南韓離境後，由南韓國防部於12月8日正式宣布，該方案將經過7天公告，於12月15日正式生效。南韓國防部宣稱此方案已在6日之前通過國防和外交兩種管道，向美、中、日等國做了數次詳細說明。¹⁹ 重劃後的南韓防空識別區與國際民航組織(International Civil Aviation Organization, ICAO)劃定的南韓飛航情報區(Flight Information Region, FIR)完全相同，此方案擴大延伸的範圍，包括離於島(Ieodo)、濟州道南方馬羅島(Marado)以及全羅南道新安郡紅島(Hongdo)海域，向南側擴大約300公里，擴大後的防空識別區涵蓋與中共有爭議的離於島上空。²⁰

此次擴大防空識別區是南韓自1951年以後六十二年來首次重劃，美國國務院發言人珍妮佛·帕莎其(Jennifer Psaki)8日評論表示，南韓事前和美國以及日本、中共等周邊國家進行協商，以負責、慎重的態度推動此

16 「解放軍報詳解防空識別區：最早出現於上世紀50年代」，東方網，資料來源：<http://news.eastday.com/chyauto/2013-11-26/1063131.html>，檢索日期：2014年2月19日。

17 李大光，「日本非法擴大"防空識別區"」，新華網，資料來源：http://news.xinhuanet.com/world/2013-02/06/c_124327879.htm，檢索日期：2014年2月19日。

18 「日韓越等國家劃有防空識別區，日本曾對俄軍機警告射擊」，人民網，資料來源：<http://japan.people.com.cn/BIG5/n/2013/1126/c35469-23654692.html>，檢索日期：2014年2月19日。

19 KoreaTimes, "Bigger KADIZ will take effect Dec. 15," internet available from https://www.koreatimes.co.kr/www/news/nation/2013/12/116_147597.html, accessed February 19, 2014.

20 The Hankyoreh(), "Seoul to declare new KADIZ that includes Ieo Island," internet available from http://www.hani.co.kr/arti/english_edition/e_international/613588.html, accessed February 19, 2014.

次措施，對此美國表示讚賞。²¹ 這番評論雖然不是公開支持南韓擴大防空識別區，但是可以理解為實際上予以認可。中共外交部則在12月9日例行記者會上表示，中共就劃設東海防空識別區事多次與南韓溝通，南韓也就擴大其防空識別區向中共進行過通報。中共對南韓做出擴大其防空識別區的決定表示遺憾。²² 日本政府認為，南韓政府的措施和中共不同，不會對民航機產生影響，所以決定冷靜應對。日本防衛省的高層相關人士亦認為，南韓擴大防空識別區，不會要求民航機提交飛行計劃。這一點和中共的作法不同。²³ 由於南韓重新劃設的防空識別區與目前既有的飛航情報區範圍一致，對民航機而言當然沒有所謂新的限制。我國對於南韓的措施則由外交部呼籲各方維持和平對話，避免升高區域對立情勢，我國國防部亦表示，會密切注意後續動態，而我國軍相關戰備訓練則不受影響。²⁴ 就以上相關國家的反應而言，相較之下我國對於南韓之舉措較為平和，其他有關國家的反應則可見權力平衡的角力如影隨形。

三、中華民國防空識別區

我國是在1953年劃設防空識別區，無論是我國、韓國、日本或菲律賓，防空識別區都是在與美方協商下所劃設，因此各方的防空識別區是密合的。我國防空識別區之劃定，係以東經123度、北緯28度，往南至北緯22度30分，再折向東經121度30分、北緯21度，至東經117度30分，再往北至北緯22度，其中與日本防空識別區劃在東經123度，穿過與那國島(Yonaguni Island)領空部分，予以切半，而形成我國的防空識別區。其實，我國防空識別區係劃在飛航情報區之中。²⁵ 對照我國與日本的防空識別區其實是密接於東經123度，問題出在於我國「台北飛航情報區」與日本防空識別區部分重疊，導致兩岸直航後，我國民航機往返中國大陸東北的B591航路，雖提交飛行計畫仍遭到日本自衛隊在重疊區內，數次發生疑似攔截或以無線電干擾等之針對性動作，此舉都對飛航安全和駕駛造成影響。²⁶ 另根據國防部表示，中共公布東海防空識別區則與我國海峽中線以東防空識別區重疊面積約2萬3,000平方公里，在此期間，共軍軍機在12月26、27及29日攔截進入識別區內的美、日軍機。

21 「韓宣佈防空區擴大案，美力挺中日低調」，朝鮮日報中文網，資料來源：http://cnnews.chosun.com/big5/site/data/html_dir/2013/12/09/20131209000009.html，檢索日期：2014年2月19日。

22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2013年12月9日外交部發言人洪磊主持例行記者會」，資料來源：http://www.fmprc.gov.cn/mfa_chn/fyrbt_602243/jzhsl_602247/t1106950.shtml，檢索日期：2014年2月19日。

23 「韓宣佈防空區擴大案，美力挺中日低調」，朝鮮日報中文網，資料來源：http://cnnews.chosun.com/big5/site/data/html_dir/2013/12/09/20131209000009.html，檢索日期：2014年2月19日。

24 「南韓南擴防空識別區，我國防外交部關切」，自由電子報，資料來源：<http://iservice.libertytimes.com.tw/liveNews/news.php?no=914812>，檢索日期：2014年2月19日。

25 黃忠成，「防空識別區之法律性質」，頁114。

26 於下頁

至於我國空軍，在重疊區內有一個靶區；附近另有空軍的巡邏區和訓練空域，目前各項任務並未中斷，近期中共未有任何戰機進入我方海峽中線以東的防空識別區。²⁷

有關我國防空識別區之法令依據，依我國《民用航空法》第41條第2項授權訂定之《飛航規則》第19條第1項規定，航空器進入或飛航於防空識別區時，應遵守防空識別規定。防空識別區內則由國軍負責管制所有飛行器之識別、監控、攔截及接戰等任務。

四、中共防空識別區

中共於2013年11月23日宣布東海防空識別區之前，並無劃設防空識別區，但自2001年4月1日中美南海撞機事件發生後，中共內部興起研究之風，²⁸ 由於在2011年底到2012

年初，釣魚臺被日本政府收購，促使中共軍方於2012年著手規劃「防空識別區」，習近平直至2013年7月才拍板定案，並指定在三中全會後宣布，此舉顯係配合習近平的改革措施及一連串強軍動作的出爐。²⁹ 東海防空識別區就其公告文件係主張根據1997年3月14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國防法》、1995年10月30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民用航空法》和2001年7月27日《中華人民共和國飛行基本規則》，劃設東海防空識別區。具體範圍為以下六點連線與中共領海基線之間的空域範圍：北緯33度11分、東經121度47分，北緯33度11分、東經125度00分，北緯31度00分、東經128度20分，北緯25度38分、東經125度00分，北緯24度45分、東經123度00

- 26 「大陸『東海防空識別區』挑起區域敏感神經」，中時電子報，資料來源：<http://www.chinatimes.com/realtimenews/20131204001755-260407>，檢索日期：2014年2月19日。民航局長沈啟表示，「國際民航組織」ICAO在民國四十二年劃設「台北飛航情報區」時，東經原本是在123度，不過，早年飛機爬升速度較慢，從台灣飛往日本的班機，到了東經123度時，往往還未達到平飛高度，卻必須將航管交給日本，在航管作業上並不恰當。因此，ICAO考量飛航管制作業的便利，於是在民國四十四年，重新將「台北飛航情報區」往東挪了一度，到東經124度，但東經123度剛好是「日本防空識別區」的邊界，產生了重疊。
- 27 「國防部：未使用的識別區 以雷達監控」，中央廣播電台，資料來源：<http://news.msn.com.tw/news3457021.aspx>，檢索日期：2014年2月20日。
- 「陸公布ADIZ 國軍捍衛主權立場堅定」，青年日報，資料來源：<http://news.gpwb.gov.tw/newsclass.aspx?ydn=026dTHGgTRNpmRFEgxcbfSCNIWv4RFy5b4xq24zKgG4%3d>，檢索日期：2014年2月20日。
- 28 部分有關文章請參見：秦曉程，「中美撞機事件中的若干國際法問題」，外交學院學報(北京)，2001年第2期，2001年4月，頁27-31。林泉，「國際空中航行的權利與自由」，中國民航學院學報(天津)，第20卷第2期，2002年4月，頁35-43。張林、張瑞，「建立海上防空識別區的法理依據及其對策」，西安政治學院學報(西安)，第20卷第6期，2007年12月，頁76-78。李偉、王雅廣，「關於我國設立防空識別區法律制度必要性之思考」，科技信息(濟南)，2009年第16期，2009年6月，頁47。趙鵬程，「關於我國設立防空識別區法律制度的構想」，法制與社會(昆明)，2009年第29期，2009年10月，頁94-95。梁巍，「警惕日本將防空識別區領空化」，世界知識(北京)，2013年第4期，2013年2月，頁34-35。國防大學李大光，「什麼是"防空識別區"」，生命與災害(上海)，2013年第2期，2013年2月，頁32-33。王崇敏、鄧立剛，「我國在專屬經濟區建立防空識別區的探討」，法學雜誌(北京)，2013年第1期，2013年1月，頁95-99。
- 29 林中斌，「東海防空識別區解碼」，聯合報，資料來源：http://udn.com/NEWS/OPINION/OPI4/8421405.shtml?ch=fb_share，檢索日期：2014年2月19日。

分，北緯26度44分、東經120度58分。³⁰

根據其國防部新聞發言人楊宇軍就劃設東海防空識別區，指稱劃設東海防空識別區既有充分法律依據，中方的有關做法符合《聯合國憲章》等國際法和國際慣例。³¹另就《東海防空識別區航空器識別規則》中，對於有關「對不配合識別或者拒不服從指令的航空器，中國武裝力量將採取防禦性緊急處置措施」一詞如何定義，若依中共國防部之說明，對於來自海上方向的空中威脅和不明飛行物，中方將根據不同情況，及時採取識別、監視、管制和處置等相應措施加以應對。其並附帶說明，中方一貫尊重各國依國際法享有的飛越自由，東海防空識別區的設立不改變有關空域的法律性質。國際航班在東海防空識別區內的正常飛行活動，不會受到任何影響。³²就以上言論而言足見中共是有備而來，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然此舉並未解決紛至沓來的爭議，茲參照有關我國、中共、日本及南韓防空識別區之比較(如圖一)。

參、中共宣佈東海防空識別區的影響

事實上，日本與南韓已先後宣佈其防空識別區的範圍，中共2013年宣稱之東海防空識別區並不值得大驚小怪，其所以引起軒然大波，主要在中共宣佈的範圍涵蓋日本與南韓宣稱的領土，以及要求即使非飛往大陸內地的飛機都要預先通報，加以中共與日本因釣魚臺爭議已鬧的沸沸揚揚，使得此議題所產生的影響層面更為擴大，明顯的例子即是中共宣稱東海防空識別區的舉動已激起日本民族主義的復甦，以及南韓民眾因此事件認真思索與中共正發展的特殊關係。³³中共在宣佈東海防空識別區後雖未派出戰機進行實際的維護行動，然在中共決定進一步採取維護舉措之醞釀期，未來對本區可能產生之影響，仍不容小覷。本文認為其可能之影響包括催化美亞太再平衡進程、刺激各國宣佈其防識區、促使各國加強海空軍備與衝擊跨太平洋夥伴關係(Trans-Pacific Partnership, TPP)等，如上述影響再輔以如南海爭議的偶發事件，將使本區安全情勢受到嚴峻考驗，並不利於本區的經濟整合，且不符合中共友好睦鄰政策的發展。

一、催化美亞太再平衡進程

長久以來，美國之繁榮和安全與亞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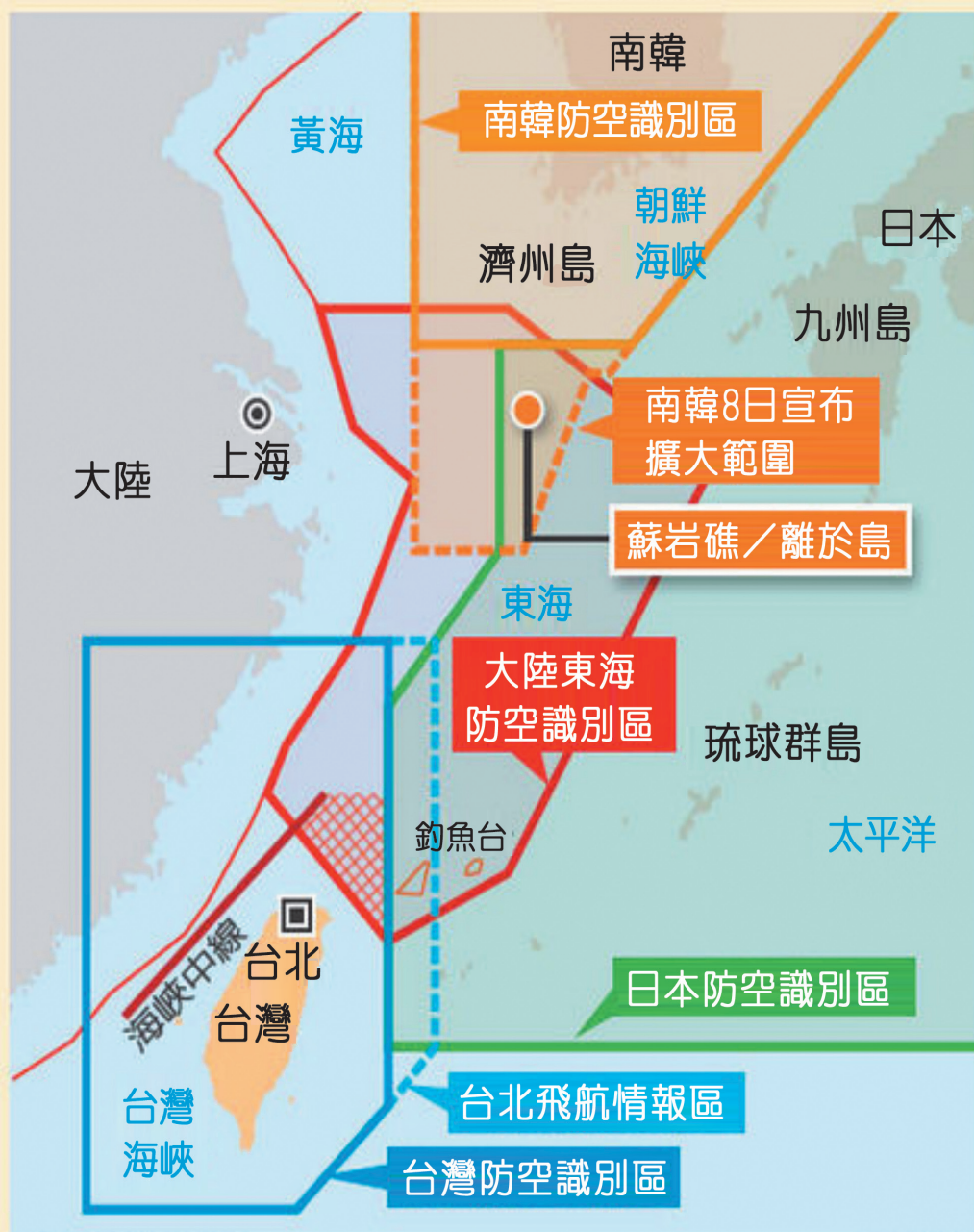
30 「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關於劃設東海防空識別區的聲明」，人民網，資料來源：<http://politics.people.com.cn/n/2013/1124/c70731-23636082.html>，檢索日期：2014年2月19日。

31 「國防部：中國劃設東海防空識別區符合國際法和慣例」，人民網，資料來源：<http://politics.people.com.cn/n/2013/1123/c1001-23633738.html>，檢索日期：2014年2月19日。

32 「國防部新聞發言人就劃設東海防空識別區答記者問」，新華網，資料來源：http://www.gov.cn/jrzq/2013-11/23/content_2533170.html，檢索日期：2014年2月19日。

33 Ralph A. Cossa, Regional Overview: Self-Inflicted Wounds, p.2, internet available from <http://csis.org/files/publication/1303/qoverview.pdf>, accessed February 17, 2014.

台陸日韓防空識別區



資料來源／國防部

■聯合報

圖一 中華民國、中共、日本、南韓防空識別區之比較，資料來源：聯合報，http://pic.pimg.tw/fonglong116/1386602166-4120863803_n.jpg，檢索日期：2014年2月19日。

地區有密不可分的关系，歐巴馬總統於2011年及2012年分別提出將會強化美國在亞太地區的角色，並做出對本區再平衡戰略所做的努力與投資承諾，提升在軍事計畫、外交政策與經濟政策的優先性。³⁴ 依據此戰略指導，未來美國將會持續做一個堅定、可靠與積極的夥伴，並會挹注在外交、公共外交、軍事、援助所需的資源，以持續強調經濟發展、能源合作、人民與人民、教育的各項交流計畫，並致力達成以下七個目標：現代化與強化盟邦的關係；發展與強化崛起強權的關係；基於國際認可的規則與規範支持致力解決問題的有效能區域組織；加強貿易與投資以擴大更為廣泛的經濟成長；確保美軍在本區的部署可有效支持全面交往；促進民主發展、良好治理與人權；擴大人民與人民的關係。³⁵ 對此，美國國家安全顧問萊斯(Susan Rice)曾陳述美國的未來在亞洲，伊更強調亞太再平衡本質是多面向的，而這也是歐巴馬政府外交政策的柱石，此即表明無論浮現多少的熱點(hotspots)，美國將會深化此重要地區的長久承諾，本區國家值得美國持續最高程度的重視。此戰略強調與傳統盟邦關係，特別是澳洲、日本、菲律賓與南

韓的關係，以及加強與緊密戰略夥伴新加坡的關係。同時，歐巴馬政府也計畫擴大與印度、印尼、紐西蘭與越南等國家的關係。³⁶ 此由中共宣佈東海防空識別區之後，副總統拜登與國務卿凱瑞訪問亞洲可見一般，特別值得注意的是，國家安全顧問萊斯勾勒三年內能達成美國亞太再平衡，以建立一個穩定的安全環境、公開與透明的經濟環境與自由的政治環境。³⁷ 另萊斯亦透露2014年4月，歐巴馬總統將訪問馬來西亞、菲律賓與日本等國家，俾進一步推展亞太再平衡的進程。

二、刺激各國宣佈其防識區

防空識別區在國際法的合法性，長久以來並未受到嚴重的挑戰，可是，其也未受到現行國際條約或國際組織的禁止(proscribed)、阻止(prohibited)與規範(regulated)。然而，擴大一個國家空域的管轄並未獲得相關國際法的支持，此外，軍機自由飛越領空的慣例應受到尊重。傳統上，對於防空識別區將軍機納入國際規範是植基於軍事力量(military power)、主權(sovereignty)、自主(independence)、威望(prestige)等概念，而中共宣佈東海防空識別區明顯與前述概念不同，中共對飛入本區的

34 Mark E. Manyin, "Pivot to the Pacific? The Obama Administration's Rebalancing," Toward Asia, CRS Report to Congress, p.1.

35 Bureau of Public Affairs, Department of State, "The East Asia-Pacific Rebalance: Expanding U.S. Engagement," internet available from <http://www.state.gov/r/pa/pl/2013/218776.htm>, accessed February 5, 2014.

36 Mark E. Manyin, "Pivot to the Pacific? The Obama Administration's Rebalancing Toward Asia," CRS Report for Congress, p.12.

37 Ralph A. Cossa, Regional Overview: Self-Inflicted Wounds, p.4, internet available from <http://csis.org/files/publication/1303/qoverview.pdf>, accessed February 18, 2014.

軍機、民航機加諸要求，此與其他國家防空識別區僅針對民航機做法不同，此明顯與國際所執行的標準不同，與美國的防空識別區相比，美國傳統做法對非飛往美國領空的外國飛機，不會將防空識別區的概念加諸其上。³⁸

我國、日本、南韓、印尼與菲律賓等西太平洋國家均已劃定防空識別區，³⁹ 中共2013月11月宣稱的防空識別區由於與日本、南韓、我國等有重疊，該等國家均以表達抗議或採取行動否定中共所宣佈的東海防空識別區。與東亞三個國家相較，東南亞國協十個國家迄今仍未對中共東海防空識別區做出任何官方聲明，尤其，在中共外交部已暗示將於南海建立其第二個防空識別區的時刻，⁴⁰ 中共此一舉動將會進一步對區域帶來不穩定因子，同時讓南海各聲索國認為中共是一個具挑釁與侵略性的國家，中共單方面在爭議領海宣佈防空識別區，實已違反2002年南海各方行為準則的精神，難保不會進而刺激本區國家如越南、馬來西亞與新加坡跟進宣佈其防空識別區。

三、促使各國加強海空軍備

本區由於東海與南海的領土爭議，在中共宣佈東海防空識別區之前已是戰雲密布，日本對東海與釣魚臺的強硬立場，更牽動中日關係的敏感神經。尤其，在中共宣佈東海防空識別區後，日本除表達不滿派出軍機飛越中共所宣稱的東海防空識別區，另為因應中共日益強硬的東海政策，日本悄然進行軍備整備。據報導日本海上自衛隊所屬航母級驅逐艦出雲號(DDH183)，已於2013年8月6日舉行下水儀式，並計畫向美購買魚鷹垂直起降運輸機(MV-22)，強化日本自衛隊兩棲作戰能力，此外日本亦計畫進口「全球鷹」無人偵察機，增強對東海與釣魚臺的監控能力。⁴¹

另一方面，菲律賓、越南與中共因南海領土爭議，近年來，亦不斷透過管道分別向美、俄兩大強國購置先進海空裝備，強化其對於南海的話語權。據媒體報導，菲律賓向美國購買之「漢密爾頓級」巡邏艦「艾卡拉茲號」(BRP Ramon Alcaraz) 已於2013年8月6日返抵菲國，由於該艦配備魚叉反艦飛彈，日後菲國軍艦便具備飛彈發射的能力。

⁴² 據美國《國防新聞》周刊報導，美國提供

38 Lowell Bautista and Julio Amador III, Complicating the Complex: China's ADIZ, p.1, internet available from <http://csis.org/files/publication/Pac1387A.pdf>, accessed February 18, 2014.

39 Bonnie Glaser, China's ADIZ undermines regional stability, Asia Times, internet available from <http://www.atimes.com/atimes/China/CHIN-01-261113.html>, accessed February 18, 2014.

40 Ibid., p.2.

41 阿波羅新聞網，「監視中共美軍全球鷹齊聚亞太」，資料來源：<http://tw.abolouwang.com/2013/1208/354859.html>，檢索日期：2014年2月18日。

42 東森新聞國際中心綜合報導，「菲律賓向美買新艦首具飛彈發射能力」，東森新聞，資料來源：<http://www.ettoday.net/news/20130530/214617.htm>，檢索日期：2014年1月31日。

菲律賓4,000萬美元的軍事援助，菲國擬以此援助款，向美國採購翻修過的巡防艦，為因應中共在南海的威脅，菲國軍方認為需要大約六艘巡防艦才足以捍衛海岸線安全。⁴³ 越南對於中共在南海的擴張，深感強化海空軍建設的急迫性，於2009年向俄羅斯洽購六艘最先進基洛級潛艦(Project 636M)，並於2013年8月接收第一艘，據稱該型潛艦可有效拒止中共海軍潛艦在南海及其周邊海域的活動。⁴⁴ 另據相關報導，第二及第三艘潛艦將會今年交付越南，其餘三艘潛艦則預定2016年交付。⁴⁵ 未來越南海軍完成接收六艘基洛級潛艦後，可遂行沿海地區之反艦、反潛、偵察與巡弋任務。此外，越南已完成廿架蘇愷戰機價值14億美元的採購案。另為強化空軍戰力，2013年8月20日越南又與俄羅斯簽署十二架蘇愷30(Su-30MK2)多功能戰機的採購合約，越南2015年在完成接收該批戰機後，將可有效提升對空、對地與對海的攻擊能力。⁴⁶ 從與中共有領土爭議的國家所

採取的軍備採購作為觀之，已顯露出本區未來軍備競賽的不可避免性，此趨勢是否朝螺旋模式發展，確實值得密切觀察與因應。

四、衝擊跨太平洋夥伴關係

2013年中共國家主席習近平利用東協與東亞高峰會時機；國務院總理分別則是利用中共與東協第十次會議，強調促進經濟、外交與安全關係，⁴⁷ 並宣佈對東南亞地區的大筆援助與投資，此舉引起美國的高度關切。11月，中共宣佈東海防空識別區，使東南亞各國對中共睦鄰友好政策產生懷疑，也擔憂中共在南海採取更具侵略性的作法，宣佈南海防空識別區的範圍，壓縮本區各聲索國的宣示權。中共在東南亞與東海等地區的舉措，加速美國在該區的外交作為，為此國務卿凱瑞於12月分別訪問越南與菲律賓，除強調雙邊關係外，並達成後續強化雙邊關係的共識。⁴⁸

尤其，美越兩國歷經越南戰爭後，雙邊關係逐漸改善，在凱瑞12月14至16日到訪

43 劉屏，「菲律賓擬購2艘美巡防艦美國出錢」，中時電子報，資料來源：<http://www.chinatimes.com/realtimenews/20140118001390-260408>，檢索日期：2014年1月31日。

44 "Vietnam To Receive Advanced Russian Sub in 2013," "The Diplomat," April 02, 2013, internet available from <http://the.diplomat.com/2013/04/Vietnam-to-receive-advanced-russ>, accessed January 31, 2014.

45 RIANOVOSTI, "Russia to Deliver 2 more Black Hole Subs to Vietnam in '14," internet available from http://en.ria.ru/military_news/20131107/184573923.html, accessed January 31, 2014.

46 Thanh Nien News, "Vietnam to buy dozen Sukhoi fighter planes from Russia," internet available from <http://www.thanhniennews.com/index/pages/20130822-vietnam-to-buy-dozen-sukhoi-fighter-planes-from-russia.aspx>, accessed January 31, 2014.

47 Robert Sutter and Chin-hao Huang, China Southeast Asia Relations: Beijing Shifts to the Positive, Downplays Disputes, internet available from http://csis.org/files/publication/1303qchina_seasia.pdf, accessed February 19, 2014.

48 Gregory Poling and Phuong Nguyen, Kerry Visits Vietnam and the Philippines, p.3, internet available from <http://csis.org/print/47901>, accessed February 19, 2014.

後，雙方均強調將會支持對跨太平洋夥伴關係的最終談判，凱瑞也向越南保證美國貿易協定的承諾，一旦談判確定美國會提供420萬美元協助越南完成跨太平洋夥伴關係。未來兩國也會增加雙邊國防高階官員與兩國聯合戰力的交流，以應對非傳統安全威脅及海上安全，特別是關於南海的問題。未來如果中共如預期宣佈南海防空識別區，將會進一步推進美越雙邊的軍事合作。凱瑞於訪問越南之後，12月17、18兩日訪問菲律賓，凱瑞除強調美國對美菲安全條約的承諾外，也觸及未來有關美軍人員與軍艦的輪調事宜。

⁴⁹ 菲律賓對於中共可能在南海爭議水域宣佈其防空識別區，發出中共進一步掌控本區的威脅警告。⁵⁰ 菲國除加強與美國的安全關係外，美國表明持續支持依據國際法解決爭議水域的國際仲裁，此外，菲國亦獲得日本允諾提供人員訓練的協助。⁵¹ 區內國家在美國支持下，為因應中共在本區實力的擴張及武斷片面劃定防空識別區的意圖，已漸次團結對中共形成圍堵之姿，未來中共若罔顧他國回應，執意宣佈南海防空識別區，則區內與中共有領土爭議的國家將更為團結在美國領

導之下，形成與中共對峙的態勢，此發展趨勢極不利跨太平洋夥伴關係的發展。

肆、我國因應對策探討

2012年11月17日，中共解放軍羅援少將表示：「要建設海洋強國，就必須衝出第一島鏈。」第一島鏈是指連接九州、沖繩、臺灣的一條虛擬線。2013年7月24日，一架中共預警機當天飛到沖繩以南700公里處後返回本土，可以說是中共有史以來首次突破第一島鏈。⁵² 美國國防大學戰爭學院教授科爾(Bernard Cole)說，種種跡象顯示，中共在未來幾年的海洋戰略是要衝破第一島鏈的防線，以實現和鞏固它在東中國海和南中國海主張的領土領海主權。並且認為，中共實際上有自己的海洋戰略，就是在2020年前衝破第一島鏈實施對海洋的控制。⁵³ 另有學者指出中共海軍戰略發展歷經不同階段的政治、經濟、領導人安全觀及國際因素等，已逐漸走出發展遠洋戰略。近年在航母戰鬥群、水面艦、潛艦、海航、巡弋飛彈、戰術與準則、指管通資情監偵、演訓與教育訓練等各方面的發展，亦直指邁向藍水海軍。⁵⁴ 而中

49 Ibid., p.3.

50 Sara Susanne D. Fabunan, China's ADIZ a threat, internet available from <http://manilastandardtoday.com/2013/11/29/-china-s-adiz-a-threat>, accessed February 19, 2014.

51 Gregory Poling and Phuong Nguyen, Kerry Visits Vietnam and the Philippines, p.3, internet available from <http://csis.org/print/47901>, accessed February 19, 2014.

52 「中國島鏈突破VS美日自由防禦線」，朝鮮日報中文網，資料來源：http://cnnews.chosun.com/big5/site/data/html_dir/2013/11/29/20131129000022.html，檢索日期：2014年2月21日。

53 「中國海上威脅與第一島鏈防線」，美國之音，資料來源：<http://www.voacantonese.com/content/chinese-threat-and-island-china-20140117/1834352.html>，檢索日期：2014年2月21日。

54 曹雄源，戰略廣角：透析中共海權戰略與現代化發展(臺北：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月)，頁183-194。

共於2013年11月23日宣布劃設東海防空識別區一事，不僅使美日同盟和中共之間的矛盾嚴重激化，亦使得東亞各國對於中共和平崛起的外交路線存有疑義，針對此事件我國國安會已於中共宣布當(23)日發表四點聲明，另行政院亦於11月29日發布五點聲明，重申我國對中共公布「東海防空識別區」之立場。綜觀我國政策及中共當前軍事能力，提出我國因應對策如後。

一、依據東海和平倡議提出「東海行為準則」

「東海和平倡議」係由馬總統於2012年8月5日在「中日和約生效60週年紀念特展暨座談會」中提出，旨在釣魚臺列嶼緊張情勢日益升高之際，呼籲相關各方自我克制，擱置爭議，以和平方式處理爭端，並尋求共識、研訂東海行為準則及建立機制共同開發東海資源，以確保東海之和平。

針對中共宣布東海防空識別區一事，我國政府立場一致，遵循「東海和平倡議」之宗旨，呼籲相關各方應自我克制，不升高對立行動；應擱置爭議，不放棄對話溝通；應遵守國際法，以和平方式處理爭端。依照2002年11月由中共和東協十國在柬埔寨金邊簽署的共同宣言「南海各方行為宣言」(Declaration on the Conduct of Parties in the South China Sea, DOC)，承諾通過友好協商

及談判，以和平方式解決南海之領土及主權爭議，不訴諸武力或以武力相威脅。進而就「南海各方行為準則」(Code of Conduct in the South China Sea, COC)展開協商，以和平方式解決南海爭議之承諾賦予法律拘束力，以避免衝突。依此模式，在東海區域相關各方協商依據聯合國憲章，及1982年聯合國海洋法公約第279條規定，以和平方式解決爭端，共同訂定「東海行為準則」，就相關各方對領土主權及資源利用等問題之行為加以規範。以此建立合作機制，共同開發東海資源，促使東海成為「和平與合作之海」。⁵⁵

二、積極爭取參與跨太平洋夥伴關係

盱衡國際經濟情勢，為因應經濟全球化，世界各主要國家原擬利用WTO機制，在多邊協商方式下尋求減少貿易障礙，擴大市場之作為。然受限WTO杜哈回合多邊談判仍陷僵局，短期內達成共識較為不易，近來各國即更加重視區域及雙邊策略，並積極洽簽自由貿易協定(Free Trade Agreements, FTAs)或區域貿易協定(Regional Trade Agreements, RTAs)。目前APEC積極推動經濟整合，正在探討各種可能途徑，其中選項即包括TPP。⁵⁶ 恰巧正值中共宣布東海防空識別區之際，雖是針對日本而來，卻也挑戰美國亞太安全機制與再平衡的戰略，此戰略

55 中華民國外交部，「馬總統提出『東海和平倡議』，呼籲相關各方和平處理釣魚臺列嶼爭議」，資料來源：<http://www.mofa.gov.tw/Official/Home/Detail/71f0cfb4-bcaf-4fe1-88dc-3f8b5f67fe3c?arfid=88ce0e14-af13-4a76-8015-83fe91b55db0&opno=fe15c741-bf77-468b-bb7d-0f7eff7b7636>，檢索日期：2014年2月20日。

56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背景、目前辦理情形及未來方向」，資料來源：<http://www.trade.gov.tw/Pages/List.aspx?nodeID=981>，檢索日期：2014年2月21日。

上的衝突，卻給我國在加入跨太平洋夥伴關係中提供契機，美國布魯金斯研究所東北亞政策研究中心主任卜睿哲(Richard Bush)表示，美國總統歐巴馬對於我國加入跨太平洋夥伴關係，持續釋出積極的訊息。⁵⁷

就中共而言，加入跨太平洋夥伴關係也曾經是個選項，美國商務部副部長桑切斯(Francisco Sanchez)2013年5月16日訪日時表示，TPP不是封閉俱樂部，而是一個開放的平台，美國希望越來越多的國家選擇加入TPP，並且指出中共如果能承擔起和先加入成員國同樣高水準的自由化義務，也歡迎其加入，並直言強調沒有排斥中共的意圖。⁵⁸隨後中共商務部新聞發言人沈丹陽回應稱，中方將在認真研究的基礎上，根據平等互利的原則，分析加入TPP的可能性。新加坡總理李顯龍則指出中共加入TPP也可以有政治與戰略方面的考量，畢竟日本、美國、新加坡、越南以及部份拉丁美洲國家都是TPP的合作夥伴。但渠也認為，貿易從來都不是純粹的貿易。貿易也是一種表達方式，讓你展示誰是你的朋友、誰是你的盟友，而誰又是

你希望能長期合作的夥伴。中共雖曾表示有意加入TPP談判，但也曾明確指出，不會是協定的第一組簽約國。由於相關談判係由美國主導，加上高門檻的義務負擔，中共的輿論也對加入TPP抱有疑慮。⁵⁹

我國外交部長林永樂指出，我國在爭取加入跨太平洋夥伴關係或者區域性全面經濟夥伴關係(Regional Comprehensive Economic Partnership, RCEP)過程中，中共確實是個因素，不是「直接」、但也是「間接」因素；在此影響下，東協國家認為中華民國以「WTO模式」加入區域經濟整合，是可以接受的。⁶⁰但此一變數卻因中共對於加入TPP的疑慮，也讓中共自己成為中華民國加入TPP的墊腳石。根據《日本經濟新聞》的報導指出，美日兩國最快將在今(2014)年春季完成TPP的談判。接下來歐巴馬政府希望加速與我國磋商，早日讓我國加入TPP，而其主要的用意就是要牽制中共。⁶¹此舉正符合美國的利益，藉以緩和中共在亞太軍事上的壓力。

三、加強我防空識別區監控能力

57 「白宮官員：台灣最快明年入TPP」，中時電子報，資料來源：<http://www.chinatimes.com/newspapers/20140218000377-260102>，檢索日期：2014年2月21日。

58 「美商務部副部長：也歡迎中國加入TPP」，日本經濟新聞中文網，資料來源：<http://cn.nikkei.com/politics/economy/economic-policy/5561-20130517.html>，檢索日期：2014年2月22日。

59 「李顯龍：從經濟視角出發，中入TPP有利經濟」，星洲日報，資料來源：<http://news.sinchew.com.my/node/349799?tid=2>，檢索日期：2014年2月22日。

60 「台灣加入TPP 外長：中國確實是因素」，自由電子報，資料來源：<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14/new/feb/15/today-p5.htm>，檢索日期：2014年2月22日。

61 「白宮官員：台灣最快明年入TPP」，中時電子報，資料來源：<http://www.chinatimes.com/newspapers/20140218000377-260102>，檢索日期：2014年2月22日。

「防空識別區」如前所述儼然成為普通習慣法，惟仍未獲得國際法實質的支持，僅具有「象徵」與「宣示」意涵，各國大概都是以雷達涵蓋及空防能力所及做為識別區的界線。據此，我國防空識別區係由空軍戰術管制聯隊負責，空軍以強網系統為中樞，地面由台北嵩山、屏東大漢山、新竹樂山長程預警雷達等五座一級雷達站擔任骨架，結合遍布全台以及澎湖、金門、馬祖、烏坵等離島的普通雷達站，形成綿密的日常防空監控體系。⁶² 空中則由E-2T及E-2K空中預警機擔負定期偵巡任務，並可結合衛星及無人飛行載具(Unmanned Aerial Vehicle, UAV)實施三位一體監控，⁶³ 在資訊鏈路作戰時代，更可加強對敵空中監控與擔任戰術管制任務。另外應與臺北飛航情報區(Taipei Flight Information Region)的飛航管制結合，與民航局飛航服務總臺下轄區域管制中心飛航資訊構聯，由點線面加強防空識別區內情、監、偵作為，掌握海、空動態，爭取我國預警時效。未來我國仍應持續強化前項監控作為，掌握本區域對我威脅之海面及空中動態，俾能有效確保我國疆域的安全。

四、持續向美方爭取先進武器裝備

2013年我國四年期國防總檢討指出，

我國防戰略廣續以預防戰爭、國土防衛、應變制變、防範衝突，以及區域穩定為要旨。軍事戰略則循「防衛固守、有效嚇阻」的構想，結合全民總體防衛力量，遂行國土防衛，確保國家安全。首先，中共軍事現代化進展迅速，兵力投射能力已穿越第一島鏈，進入太平洋。當前中共正積極發展「反介入／區域拒止」(anti-access/areadenial)作戰能力與相關戰術，以及航空母艦等作戰平臺陸續成軍，降低區域外主要國家介入區域衝突意願，遲滯、阻礙其軍事部署，或弱化作戰效率。⁶⁴

其次，美國在亞太地區仍維持領導地位。近年美國採取轉向亞洲的「再平衡」戰略，積極主動與亞太各國進行交往，深化外交、軍事與經貿關係，俾鞏固美國在亞洲傳統領導地位並維護其國家利益；同時在經濟與安全合作方面與區域機制相互銜接，藉盟、友國家集體力量確保共同利益不受任何單一國家威脅，維護區域安全穩定。⁶⁵ 綜上所述，中共發展此一「反介入／區域拒止」作戰能力，加上美國亞太再平衡戰略所可能造成美「中」之間的安全困境，兩者均會影響區域的穩定，並對我國軍戰備構成極大威脅。

62 「401聯隊 台灣空軍防空識別區值勤主力部隊」，今日新聞，資料來源：<http://www.nownews.com/n/2013/11/26/1031386/4>，檢索日期：2014年2月20日。

63 「台灣以色列求衛星通訊合作」，BBC中文網，資料來源：http://news.bbc.co.uk/chinese/trad/hi/newsid_1490000/newsid_1493400/1493461.stm，檢索日期：2014年2月20日。

64 中華民國國防部，中華民國102年四年期國防總檢討(臺北：國防部，2013年3月)，頁8,12。

65 中華民國國防部，中華民國102年四年期國防總檢討(臺北：國防部，2013年3月)，頁13。

美國對於我國軍售議題向來保持謹慎的態度，雖強調絕不事先與中共就對台軍售諮商，然而，為維持其戰略上與中共的競合關係，對供售我國柴電潛艦與先進戰機等重大軍購項目，仍未完成決策程序，間接影響國軍建軍規劃期程。時值東海防空識別區促使東亞地區成為國際政治舞台上的熱點，我國可藉此機會積極遊說向美方爭取先進武器裝備，以厚植堅實的國防戰力。

伍、結論

隨著中共經濟不斷發展，帶動整體國力與軍事力量的提升，在海空軍事力量不斷壯大的同時，中共仿效日本與南韓劃定防空識別區，不必然會引起大的回應，由於中共東海防空識別區涵蓋部分日本與南韓領土，此舉當然引起美國、日本與南韓的嚴正抗議，並採取實際行動表達不滿。就中共東海防空識別區與日本及南韓在本區防空識別區重疊的情形看，此一事件未來仍將餘波盪漾。特別是，中共亦表明未來將在南海設立防空識別區，進而引起南海各聲索國的強烈反應，其中越南與菲律賓的動作更是積極。中共宣佈東海防空識別區的影響，將牽動美國亞太再平衡戰略，同時越南與菲律賓為因應未來南海可能的變局，不排除擴大海空軍備的採購，以及強化與美國的安全合作關係。

此外，由於防空識別區有其宣示效用，中共對於防空識別區的宣示將對鄰國產生激勵作用，越南、馬來西亞、汶萊與新加

坡是否會跟進，仍值得密切注意。中共在東海宣佈防空識別區之後，揚言未來可能在也會南海宣佈防空識別區，由於我國對此兩個地區宣稱擁有全部與部分主權，因此，此事件的發展與我國息息相關，我國宜在此事件上擬定完善策略，以因應未來本區域情勢發展。

作者簡介

曹雄源

陸軍官校72年班
美國海軍研究院行政管理碩士
美國丹佛大學國際關係碩士
美國丹佛大學國際關係博士

作者簡介

劉俊昌

國防管理學院法律系86年班
中山大學大陸研究所碩士
中山大學中國與亞太區域研究(法律組)博士候選人